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文件

穗埔教〔2023〕334号

关于2023年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阶段 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 重点企业的通知

区辖各公办中小学：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埔教〔2023〕261号），现将2023年黄埔区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的学位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 附件：1. 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2. 2023年黄埔区小学一年级“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学位计划”

3. 2023 年黄埔区初中一年级“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
学位计划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2023 年 5 月 31 日



(联系人：罗笑欢，联系电话：82111495)

附件1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
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文件

穗埔教〔2023〕261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
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
企业实施办法》的通知

区相关企业、全区各中小学校：

为协同构建促进区内企业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营商环境，
2022年，黄埔区在全面落实户籍生正常入学、非户籍生积分入

学的基础上，再次针对区内重点企业特别新增实施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的奖励性招生举措，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为保持政策的相对连贯性和稳定性，也为后期优化修订积累更多的实践经验，2023年的“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仍严格执行2022年该实施办法（除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已由区商务局划转给区文化广电旅游局这一相关调整外）。

现将《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符合条件的企业按要求及时做好相关申报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黄埔区2023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



2023年4月28日

附件 1

广州市黄埔区 2023 年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部分 招生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实现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广州市黄埔区对为区内经济发展做出较大贡献的重点企业的发展予以扶持和鼓励。为做好广州市黄埔区企业员工子女的入学服务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是《广州市黄埔区来穗人员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具体补充，在广州市黄埔区投资注册的内资或外资企业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仅适用于企业管理、技术人才及重要员工子女申请入读小学一年级和初中一年级。

第三条 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企业，入学指标名额只限安排在本企业劳动合同及缴纳社保均满 1 年及以上的非广州市户籍员工子女入学（员工及子女均为非广州市户籍）。

第四条 重点企业的具体评分标准和指标分配方法如下：

（一）评分标准

以企业综合评分作为重点企业的排名依据，企业综合评分为营业收入得分和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之和，满分 10 分，其中营业收入得分和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各占比 50%。

1. 营业收入得分。工业、商贸业企业 2022 年的营业收入按 100 亿元以上、50 亿元以上、15 亿元以上、7 亿元至 15 亿元、3 亿元至 7 亿元分别得 10、8、6、4、2 分；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贸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2022 年的营业收入按 20 亿元以上、15 亿元以上、8 亿元以上、4 亿元至 8 亿元、1.5 亿元至 4 亿元分别得 10、8、6、4、2 分。

2. 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企业 2022 年对地方经济发展贡献按 1 亿元以上、5000 万元以上、25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至 2500 万元、2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分别得 10、8、6、4、2 分。

（二）企业排名标准

企业排名以企业综合评分高低排序，当企业的综合评分相同，则按照企业的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得分的高低确定企业的排名先后。

上述金额使用人民币，含下限数，不含上限数。

（三）指标分配方法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9-10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6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7-8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5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5-6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4 个，初中入学指标 2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3-4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2 个，初中入学指标 1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2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1 个，初中入学指标 1 个；

2022 年综合评分得 1 分的企业，当年可获提供小学入学指标 1 个。

如按照以上办法分配后出现指标不足的情况，则根据企业排名先后安排入学指标。

第五条 企业营业收入以国家统计局“财务状况表”为准。企业地方经济发展贡献数据以区相关部门提供的数据为准。

第六条 黄埔区工信、商务等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前在“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http://yezshp.edu.net:7003/>)”公示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重点企业排名；5 月 29 日将公示后无复议的重点企业排名及企业员工子女申报信息和排名的相关数据报区教育局。

第七条 申报流程

1. 符合本办法第四条的企业，2023 年 5 月 12 日 17:00 前完成重点企业资格审核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9:00-5 月 12 日 17:00 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http://yezshp.edu.net:7003/>)”，上传重点企业资格审核材料并提交，（具体指引详见《2023 年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重点企业办理员工子女申请入读区公办中小学起始年

级办事指南》)。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企业提交材料并提出初审意见，企业需根据初审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

2. 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企业，于**2023年5月19日17:00前**完成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的填报工作。由企业经办人于2023年5月15日9:00-5月19日17:00再次登录系统，填报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员工及子女相关信息并提交。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审核管理员登录系统审核企业员工及子女相关材料并提出审核意见，企业需根据审核意见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

3. 黄埔区工信、商务等部门要根据自身职责，于2023年5月22日前在“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 (<http://yezshpedu.net:7003/>)”公示通过重点企业资格审核的重点企业排名；公示期间有异议的可向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反馈提出复议。

4. 区工信局、商务局和文化广电旅游局于5月29日将公示后无复议的重点企业排名及申请入学指标的企业员工子女申报信息和排名的相关数据报区教育局。

5. 5月31日区教育局公布2023学年初中一年级和小学一年级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计划（可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官方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或“广州黄埔发布”和“广州黄埔教育”微信公众号查阅）。

6. 审核通过的申请重点企业入学指标的企业员工，于2023年6月1日-6月5日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http://yezshp.edu.net:7003/>）填报志愿学校；第一次填报志愿未被录取的，可参加第二次填报志愿（可填报志愿学校为第一次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分配后有剩余入学指标的学校），具体填报时间为6月12日-6月13日。第一次填报志愿时，可填报八个志愿学校，填满八个志愿学校即可成功提交。第二次填报志愿时，可填报四个志愿学校，填满四个志愿才可以提交。登录账号为申请学位适龄儿童的身份证号码，密码为身份证号后6位数。填报志愿时网上已选择了志愿学校但未确认的、或逾期未登录“广州市黄埔区义务教育起始年级重点企业指标招生系统”填报志愿学校的（以系统记录为准），视为放弃学位申请。志愿填报期间，如需修改志愿学校，可向员工所在企业提出修改申请。

7.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录取结果将分别于2023年6月7日和6月15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官方网站“通知公告”栏目或“广州黄埔发布”和“广州黄埔教育”微信公众号公布。

8. 已申请政策性照顾获得学位的非穗户籍适龄儿童，不能再通过重点企业入学指标获得学位。通过本办法未分配到学位的非穗户籍员工子女，可参加积分入学填报志愿或自行申请报读民办学校。

第八条 录取规则是按照重点企业排名、企业员工排名及家长所填报志愿进行电脑分配学位。

第九条 根据本办法安排入学的企业员工子女，可在同一学校连续读至该学段结束，如升读下一学段，需重新申请。

第十条 本办法所提供的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指标，是各学校解决完户籍生入学需求之后按余量学位情况提供。

第十一条 区内各中小学要积极创造条件，充分挖掘学位潜力，为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提供学位。

第十二条 符合本办法的重点企业员工子女入学所需经费，由财政部门按现行经费供给渠道及办法解决。

第十三条 符合本办法企业，必须将入学指标用于本企业在职非广州市户籍员工子女入学，并对本企业提交的入学申请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录取学生获取的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也将连续三年取消该企业的招生入学指标分配资格。

第十四条 严禁任何个人和企业买卖入学指标或利用入学指标谋取不当利益，如有违反，永久取消其子女入学优惠政策或企业入学指标；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五条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是未入读小学或初中的应届新生，若入学建学籍时发现其已有小学或初中学籍，将取消其分配获取的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

第十六条 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录取的适龄儿童必须身心健

康，能适应学校的教学活动要求，遵守学校纪律，否则学校有权取消其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分配获取的学位。

第十七条 本办法中有关企业评分标准、排名顺序及入学指标数由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和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负责解释；有关重点企业入学指标学位计划、学位分配由区教育局负责解释。

附件 2

2023年黄埔区小学一年级“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学位计划

序号	学校名称	学位计划	学校性质	学校地址	招生咨询电话
1	新港小学（西校区）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2879号大院62号	020-89854165
2	铁铮学校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沙步大路	020-82064803
3	南湾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南湾社区公园大街28号	13622851036
4	夏园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穗东街夏园学校路13号	020-82087873
5	文船小学	1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红山三路26号	020-32080585
6	怡瑞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护林路瑞东新街5号	020-29857296 020-29857295
7	横沙城中村改造项目安置区2C地块小学（暂定名）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以西、护林路以南	020-82285880
8	长洲岛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金洲北路99号	15089896885
9	深井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深井社区学仕路1号	020-82202923
10	黄船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路283号	020-8250164 6-806
11	广州开发区第二小学（东校区）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丹水坑路翠宇二街1号	020-82108580
12	光远小学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刘村光远路47号	18138751090
13	玉鸣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端雅街3号	15011851046
14	萝峰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萝岗街荔红路171号	020-82080103
15	香雪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萝平路69号	020-32206466
16	北师大广州实验学校（小学部）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街道永顺大道北师大一纵路1号	020-29097339

17	黄陂小学	3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广汕三路45号	020-37272801
18	玉树小学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科学城玉树新村玉树大街9号	020-82075522
19	科学城小学 (北校区)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联和街华扬路峰湖御境御享二街1号	020-82002837
20	贤江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永和街道贤江路5号	020-82983259
21	新庄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永和街新安路5号	020-82978966
22	永岗小学	5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永和街桑田一路7号	020-82971019
23	广州知识城第一小学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金坑广州知识城第一小学	020-62728077
24	九龙第一小学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九佛街若园路88号	020-37314298
25	时代印记小学 (暂定名)	32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九佛街亨美庄东街32号	13570382390 13724052812
26	HBPQ-D1-1地块融创翔龙黄陂北一期住宅项目(暂定名)小学(暂定名))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黄陂新村以北, 惠联东路以东	020-82111495
27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黄埔实验学校(小学部)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萝悦大街1号	020-66312258
28	广大附中高新区实验学校(北校区)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集云路116号	020-39850751
29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知识城实验小学(南校区)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尚景西街1号	020-66843609
30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知识城实验小学(北校区)	2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九龙新城二纵路	020-66843609
31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科学城实验学校(小学部)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星槎下街1号	020-66811983
32	知识城南安置区(二期)小学(暂定名)	10	公办小学	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汤村教育二路	020-821111495
	合计	402			

附件 3

2023年黄埔区初中一年级“指标分配到重点企业”学位计划

序号	学校名称	学位计划	学校性质	学校地址	招生咨询电话
1	广州市第八十六中学（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丰乐北路泰景花园泰景中街121号	82386865
2	广州科学城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萝岗街道萝平路79号	32206569、 32204202
3	北京师范大学广州实验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居北师大二纵路1号	62876993
4	华峰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瑶田河大街花轮二路1号	82973583
5	玉岩实验学校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新龙镇迳头路65号	32639003
6	广州市第一一七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广汕路长安段12号	87090871
7	新港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南岗亨元路33号	82061121
8	广州开发区外国语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3013号大院	82060853
9	东区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东区宏岗路二号	82021451
10	黄埔军校纪念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长洲街金蝶路43号	82201170
11	广东省教育研究院黄埔实验学校（初中部）	15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萝悦大街1号	66312258
12	广大附中高新区实验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云埔街杉禾田三街10号	82037471
13	铁英中学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永顺大道万科樾山花园旁	62224080
14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黄埔实验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和科丰路交汇处	82879105
15	黄埔军校中学	5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景山一街与科景路交叉口北200米	66843941

16	广州实验中学（初中部）	5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龙湖街道万科幸福悦路口	32039856
17	湖南师范大学附属黄埔实验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以东、瑞和路以西	28210354
18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科学城实验学校（初中部）	10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星槎下街1号	66811983
19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黄埔实验学校（初中部）	8	公办初中	广州市黄埔区笔村大道87号	89859852
	合计	183			